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恒股份”）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通知，其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万国江	是	2,150,000	5.30%	1.01%	是	否	2019年11月26日	2020年7月1日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	偿还债务
万国江	是	244,900	0.60%	0.12%	是	是	2019年11月14日	2020年4月8日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2、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万国江	是	2,150,001	5.30%	1.01%	2017年7月14日	2019年11月22日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国江	是	2	0.00%	0.00%	2018年5月28日	2019年11月13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国江	是	1	0.00%	0.00%	2018年5月28日	2019年11月15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万国江	是	2	0.00%	0.00%	2018年6月4日	2019年11月18日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40,605,3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4%，万国江先生累计质押股份 40,596,685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8%，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4%。万国江之一致行动人（配偶）唐芬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9,331,61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40%，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 9,120,000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7.73%，占公司总股本的 4.30%。截至本公告日，万国江及其一致行动人唐芬女士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49,936,912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23.54%，其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合计 49,716,685 股，占万国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股份的 99.56%，占公司总股份的 23.44%。详见下表：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万国江	40,605,300.00	19.14%	38,201,785.00	40,596,685.00	99.98%	19.14%	30,445,360.00	74.98%	8,615.00	100%
唐芬	9,331,612.00	4.40%	9,120,000.00	9,120,000.00	97.73%	4.30%	9,120,000.00	99.58%	38,499.00	18.19%
合计	49,936,912.00	23.54%	47,321,785.00	49,716,685.00	99.56%	23.44%	39,565,360.00	79.58%	47,114.00	21.39%

二、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的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与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无关，是江门市政府推动的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纾困支持（详见公司公告 2019-067《关于控股股东纾困事项的进展公告》）的实施环节，后续纾困计划将继续推进，万国江及其配偶唐芬将部分股权质押分笔置换给粤财信托；

2、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票数量累计为 31,335,196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62.75%，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14.77%，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230,558,700 元；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票数量累计为 49,716,685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56%，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

为 23.44%，对应的融资余额为 345,540,795 元；

3、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存在用于解决上述情形；

4、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股份质押对上市公司的生产经营、融资授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治理等无重大影响；

5、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万国江及其配偶唐芬

姓名	性别	国籍	住所	最近三年的职业和职务	核心资产
万国江	男	中国	江门市蓬江区中远大厦	科恒股份董事长	19.14%科恒股份股票
唐芬	女	中国	江门市蓬江区中远大厦	科恒股份运营总监	4.40%科恒股份股票

其核心资产科恒股份主营业务为锂电正极材料及锂电设备，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8.12.31	2019.9.31
资产总额	3,614,549,311.27	3,486,915,195.18
负债总额	2,179,669,342.36	2,039,806,805.32
营业收入	2,202,287,833.99	1,280,086,750.64
净利润	53,489,228.83	20,396,749.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619,765.03	183,968,232.86
资产负债率	60.30%	58.50%
流动比率	120.24%	118.05%
速动比率	80.39%	71.60%
现金/流动负债比率	18.85%	13.28%

6、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用途为偿还之前质押借款，还款资金来源主要为投资收益、股份分红、薪金、股票减持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比例较高已超过 80%，其质押借款主要用于增持公司股份及其它长期股权投资，虽然通过持续还款在降低质押借款总额，但由于公司股价走低，致使其质押比例被动上升。针对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票质押状况，江门市政府推动的纾困事项正积极开展，本次股份质押即为江门市政府推动的为公司控股股东万国江先生纾困支持的实施环节。

7、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最近一年又一期与公司除薪金及股份分红支出外发生关联交易一次，为公司使用自有资金 880 万元收购唐芬持有的江苏阿尔法药业有限公司 0.85%股权。该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充分履行了审批手续和信息

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 证券质押登记申请确认书；
2. 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江门市科恒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27 日